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在杭州市凯旋路226号办公楼八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9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光洪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首席执行官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8)。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表决结果: 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7 票回避。

因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 基于谨慎性原则,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及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

表决结果: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3 票回避。

因本议案涉及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基于谨慎性原则, 吴光洪、张炎良、陈伯翔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0)。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4 年 4 月修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会议还听取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